

克拉玛依市准噶尔盆地绿洲保护综合治理项目-独山子区三标段（二次）更正公告

（**E6502003909000217001001**）

更正内容如下：

1、原招标公告“一、招标条件”更正为：本招标项目克拉玛依市准噶尔盆地绿洲保护综合治理项目-独山子区三标段（二次）已由克拉玛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克发改发【2024】77号批准建设，项目资金来源为国债资金和地方配套，项目出资比例为:其他100.0%，项目法人为克拉玛依市林业和草原局，招标人为克拉玛依市林业和草原局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。

2、原公告其它内容均不变。

2026年08月27日